**2025年暨南大学生物与医药制药工程方向专业学位博士生**

**申请审核制招生工作细则**

根据学校博士招生简章相关规定，结合专业学位特点，为做好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招生工作，规范审核制招生过程，特制定如下工作细则。

一、**培养目标**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职业需求为导向，突出以实践能力、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为核心的综合素质培养，掌握生物与医药行业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熟悉行业领域的相关规范，具有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国际视野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领导机构**

本工作在暨南大学生物与医药专业教指委指导下开展工作，并成立不同院系三个招生方向之间的协调小组，由相关院系主管研究生副院长和研管办主任构成。各学院（系）成立招生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所在方向招生工作的协调和统筹工作，成立审核面试工作小组，制定招生工作细则，负责对申请人员的材料审核和面试工作。

三、**报考基本条件及审核条件**

（一）基本条件：符合学校当年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

（二）审核条件

**1. 招生对象：**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往届硕士研究生，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名。

**2. 审核基本要求：**

（1）专业基础扎实，学习成绩良好；

（2）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以第一作者身份（含共一）在SCI II区（中科院大类分区）及以上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及以上；或作为主要参与人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及以上（排名前三）；或作为主要参与人制定行业标准（或技术规范）1项及以上；或获得省级及以上科技奖励；或获得相当等级行业或市级科技奖励（排名前三）；或已取得重要研究成果但尚未公开发表，需提供1万字以上科技报告，并须有5位同行专家（生物与医药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推荐。

（3）政审合格，有2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等其他应交材料齐全；

（4）一经发现申请材料不实，则取消申请和录取资格。

**3. 需提交的材料清单**

（1）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请从报名系统中打印并签名盖章）；

（2）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且具备正高职称专家亲笔署名的推荐信；

（3）不少于3000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

（4）政审表；

（5）本人学习与学术研究简历（自本科起）；

（6）本科与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就读单位盖章）；

（7）最高学位证书、相关获奖证书及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

（8）公开发表的论文、授权专利、行业标准、科技奖励等证明符合申请条件的材料；

（9）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摘要（应届生）。

注：（2）-（4）模板可从我校境内博士报名系统下载。

1. **申请材料提交要求**

申请人应当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按顺序整理成一个PDF文档，命名成“报考专业名称+申请人姓名+博士申请材料+意向导师姓名”，发送至邮箱[739197329@qq.com](mailto:284690336@qq.com)；其中材料清单（1）-（4）项材料须寄送纸质版原件，其他材料发送电子版即可。

**收件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暨南大学番禺校区药学院116室。（注：为避免快件遗漏，建议使用邮政快递）

**收 件 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0-37331228、37331291

逾期未提交材料者视为自动放弃。一经发现申请材料不实，随时取消申请或录取资格。

**四、材料审核**

招生方向组织不少于7位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分别给出外语水平、专业素质、研发潜力三个方面的成绩（每个方面100分，总分300分）。实行每位导师独立评分，去掉最高最低分后，再以招生方向为单位，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复试名单。

审核成绩及格要求：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

**五、复试**

具体安排请请留意暨南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有关通知。

附件：科技报告模板

暨南大学药学院

2024年11月15日